证券代码：300067　　证券简称：安诺其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-083

上海安诺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审计机构变更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上海安诺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、于2026年5月22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请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众华”）作为公司2026年度的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28日于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聘请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26）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众华出具的《关于变更上海安诺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审计签字会计师的函》，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变更情况

众华作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原委派黄恺先生作为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、王锡翡女士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公司提供2026年度审计服务。现因众华内部工作调整，现委派贾舜豪先生作为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、汪瑾女士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，继续完成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相关工作。

二、本次变更后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基本信息

1、基本信息

项目合伙人/签字注册会计师：贾舜豪，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20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13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20年开始在众华执业，2026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；近三年签署/复核过2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。

签字注册会计师：汪瑾，中国注册会计师，中国税务师，资产评估师，中级会计师，自2019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1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19年开始在众华执业，2026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近三年签署过3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。

2、诚信记录

上述新任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未受到证券交易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。

3、独立性

众华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三、本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，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6 年度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众华出具的《关于变更上海安诺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审计签字会计师的函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安诺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11 月 3 日